

证券代码：831304

证券简称：迪尔化工

公告编号：2024-056

山东华阳迪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27 日 1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年12月26日15:00—2024年12月27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1304 | 迪尔化工 | 2024年12月20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北京浩天（济南）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泰安市宁阳县经济开发区葛石路06号迪尔化工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15,475.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拟向山东华阳农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集团”）销售硝酸产品，预计金额不超过 2,000.00 万元；向华阳集团采购阀门校验等零星服务，预计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

（2）公司拟向浙江可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硝酸钾、硝酸钠产品，预计金额不超过 13,47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二）审议《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内部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修订和制定内部治理相关制度，其中尚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制度如下：

- 2.1 《董事会议事规则》
- 2.2 《监事会议事规则》
- 2.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2.4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2.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2.6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2.7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2.8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2.9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 2.10 《内部审计制度》
- 2.11 《投资者权益保护制度》
- 2.12 《累积投票制度》

2.13 《防范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2.14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2.15 《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2.9]；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5、办理登记手续，可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12月27日8:00-10:00

（三）登记地点：泰安市宁阳县经济开发区葛石路06号迪尔化工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卢英华；联系地址：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经济开发区葛石路 06 号；联系电话：0538-5826909；传真：0538-5826423。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山东华阳迪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 《山东华阳迪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山东华阳迪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2 日